

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祝立宏-届满离任）

本人作为久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久祺股份”）的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原则，在2025年度独立董事工作中勤勉、尽责、独立履行职务，认真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

本人作为久祺股份独立董事，现向董事会和股东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就本人2025年度（2025年5月12日届满离任）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祝立宏，女，196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7年9月至2023年5月，于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867）担任董事；2019年8月至今，于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284）担任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2023年7月，于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9年12月至2025年5月，于久祺股份担任独立董事。

（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本人对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董事会。本人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董事会对本人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专项意见。未发现可能影响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认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继续保持独立性。

二、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5 年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未出现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情况。

1、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本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应参加董事会会议2次，实际出席2次，现场参加2次，没有委托或缺席情况。并参加了股东会1次。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应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亲自出席2次，应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亲自出席1次。应当参加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亲自出席1次。没有委托或缺席情况。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参会情况具体如下：

| 序号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审议事项 |
|----|---------------------|-----------------|---|
| 1 |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5 年 4 月 18 日 | 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 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第四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5 年 4 月 23 日 | 审议《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3 |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 2025 年 4 月 18 日 |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4 |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 2025 年 4 月 18 日 |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3、审议议案和投票表决情况

本人会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必要时与董事会秘书等管理层进行预沟通，就拟审议事项进行询问、要求补充材料、提出意见建议等得到及时反馈。没有事先否决

的情况。在深入了解情况的基础上，本人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审议的所有事项作出客观决策，经审慎考虑后均投出赞成票，未出现投反对票或者弃权票的情形，也未遇到无法发表意见的情况。

4、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本人严格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开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相关工作。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出席了任期内的全部会议，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审慎审议，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履职需要开展现场办公，深入了解、研讨公司重大事项，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基础上发表专业意见。履职过程中，公司均积极配合提供相关资料，有效保障了独立董事决策的科学性与客观性。

（二）履职重点关注事项及履职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和第二十八条所列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久祺股份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未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违反股东会和董事会决议等情形；涉及披露事项的，久祺股份均及时披露。未发生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等情况。

2025年，本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主动、有效、独立地履行职责，对重大事务进行独立判断和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1、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在2024年年度审计事项中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交流。同时积极与公司财务负责人沟通，及时了解财务报告的编制情况、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及公司定期财务状况，并结合自己的专业知识及经验提出意见和建议，帮助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规范公司经营。

2、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相关情况

2025年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等议案。相关议案经本人及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公司严格依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定期报告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对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广大投资者公开、透明地披露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3、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5年久祺股份披露了与浙江久祺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久祺运动发展有限公司、卢志勇、赵识真、李晔等关联交易议案，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审查同意后，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本人审查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关联交易开展的目的和影响、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否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等方面对相关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以上关联交易事项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除按规定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外，本人持续通过多种方式履行职责。

2025年，本人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公司年度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及时了解中小股东诉求与关注，积极建立与中小股东良好的沟通交流机制。

（四）在久祺股份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本人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履职，最多同时在3家境内外企业担任独立董事，其中境内上市公司不超过3家。

2025年，本人通过参加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阅读公司定期提供的资料，深入了解公司的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生产经营情况；并通过现场会议、线上会议、微信等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对本人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积极予以研究采纳，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为本人履职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2025年，本人届满离任前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累计7天。

三、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本人恪尽职守，积极出席公司各项定期会议，主动与管理层沟通交流，在董事会中切实履行监督制衡与专业咨询职责，依法维护中小股东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本人秉持专业精神与职业操守，运用财务专业知识，对公司经营管理与财务管理工作提出优化建议，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与战略决策科学性，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独立董事：祝立宏

2026年4月